

[返回首页](#)[各期目录](#)[各期文章](#)

文章搜索

文章标题

搜索

## 我国城市社会的文化发展解析

双击自动滚屏

发布者：编辑部 发布时间：2008-10-28 阅读：317次

陈宇飞

(中共中央党校 文史教研部, 北京 海淀 100091)

[摘要] 城市社会可以被看作是一种特殊的生命有机体形式。其构成机理、生态质量、运行效率等因素, 直接决定着城市的形象品位、社会状况、发展水平和精神气质。而最终决定这一生命体系的, 则是最深层的文化机理, 是人们创造和适应的文化元素。由这些文化元素所标示的发展前景, 是建设健康和谐的新型城市社会必须确立的, 即提升文化活力, 培育文化精神, 完善文化制度。

[关键词] 城市社会; 生命有机体; 文化发展

[中图分类号] C912.81: G0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7-5801 (2008) 05-0091-05

[收稿日期] 2007-10-22; [修回日期] 2008-09-05

[作者简介] 陈宇飞(1958-), 男, 北京东城人, 中共中央党校文史教研部副教授。

按照人口迁移量指标, 根据国家住房与城乡建设部统计, 我国社会发展的城市化水平已经从1990年底的18.96%上升到2007年底的45%。城市化发展既为我国现代化建设提供雄厚基础和广阔空间, 也给我国文明进步提出大量新问题、新课题。目前, 我国城市社会的发展呈现“集聚”与“扩散”的双重趋向, 并且形成相关的社会文化效应。城市的集聚主要表现为由于生产-劳动要素、商品-资金要素、人力-智力要素、社会-市场要素, 以及科技-文化要素的迅速富集, 而城市的扩散主要表现为民主精神、开放意识、文化品位、消费模式的迅速传播。这些情况直接带来城市规模的扩大、人口密度的超常攀升、社会管理负担的加重……城市社会需要进一步发展。于是, 在新气象与新矛盾错综交织的背后, 预示着经济、政治、文化等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将出现更加剧烈和深刻、影响更加久远的变革: 不仅是社会秩序的重新调整、社会结构包括社会阶层的重新划分, 说到底, 更为本原的还是创新人与自然、与社会、与文化等多重的基本和谐关系。人们必须顺应、适应未来社会的新形态、新模式、新格局、新发展。

对于城市社会的发展来说, 它的基础是经济, 它的活力在民生, 它的精神、素养和风貌往往集中到文化。城市文化的建设、演进和形成是极为复杂、更加深入的长期过程。特别是我们这样文化传承深厚久远的民族, 又处在今天这样的特定历史境况中, 面对着文化学习、文化交融、文化激荡和文化创新的并存所导致的城市文化建设滞后于城市经济发展, 首先需要建立能够促进城市化进程健康发展的、新的文化视野和文化观念。

在这里, 很多问题都可以视为城市社会这一“生命有机体”的机体失调现象。其实, 城市社会的形成、运转和发展, 本身就是一种“类生命”现象。我们依照自然生命体的客观规律和相应方式, 尝试城市社会“生命有机体”的管理, 最重要的是在文化层面上, 为城市的发展作出战略定位, 确立城市社会健康成长的客观机制、发展模式和人性化管理方式。从社会生态学角度看, 城市社会的“生命有机体”征象非常明显。从家庭到社区, 再到整座城市乃至城市群, 都可以被看作是生命有机体。一个健康的城市社会有机体, 是一个内外自恰的运行体系。为了保持其整体活力, 必须保障其各个组分的单体活性形成组合活性。这是决定城市社会是否优质的关键。城市生命有机体的构成机理、生态质量、运行效率等因素, 以及外在形象、社会状况、发展水平和精神气质等特征, 是由其内在的社会文化意识和社会文化机理决定的。因此, 可以说, 建构城市社会生命有机体, 主要是通过文化建设来实现的。

当人类社会的某一功能或部位出现问题, 就必然暴露出机体运行的反常现象。深入观察当代城市社会, 特别是其中的深层次文化问题, 可以提高感知和掌控城市社会生命有机体的

能力。这有助于深刻认识城市社会的特性，有助于整体把握城市文化，有助于根据自然和社会的法则，采取有效的因应方法，建立序列化的社会管控机制，形成合乎国情的科学、高效、充满人文关怀的城市制度体系，进而提升城市社会的活力，促进城市社会的健康发展。

人类作为自己的历史和社会的主体，其生活内容是由很多基本需要构成的：生命需要包括对食物、水、氧气、睡眠的生理需要和特殊的心理需要；安全需要包括生理上的安全心理上的安全；归属与爱的需要包括被集体接受和能够感受到爱；尊重需要包括自尊与自尊；自我实现的需要包括自我发展与自我完善，以及发挥个人潜力[1]。

这些需要包含着从生物性到社会性的多重涵义，进而统合成了人类生活的基本意义。城市社会生活则在高层级上集合这些类项。城市社会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是以集聚而成的社群社区关系为基本特征的。人们依凭职业、聚居、交往和思想、文化共享等方式，联系成为复杂的社会关系网络系统。这种人际关系网络清晰地显现出生命联系的特征。在这个网络中，职业同事、学习伙伴、亲朋好友等社会关系，保障市民通过生活、工作、发展前途和自身修养等，获取较高的生存质量，进而保障社会的合理构成和生命活力。美国芝加哥学派借助生物学概念，构建了城市社会生命体系的分析框架，认为城市社会的不同人群，其“历史”和“社会”都有着与自然界中的动植物群体同样的自然运行方式。他们也会采取优胜劣汰、无情竞争，完成其社会生命体系的建构和演化。我们不完全认同这种“社会达尔文主义”的方法，但是，我们可以在更新的理论框架和历史平台上，针对中国的实际问题，借鉴此类方法中的合理成分，观察城市社会的生命机理[2]。

从城市社会功能的角度看，人的基本需要存在着根本共同点，同时也具有细节上和个体需求上的“无限差异”。正因为如此，城市社会的保障体系才会非常繁复、相当多样。城市作为人类先进的聚落形式，既要满足个人的生命保障需求，还要满足人类的社会发展需求；既要完成效率和质量的“指标性”要求，更要接受社会文明进步的“无形”评判。如果城市社会的保障体系出现了诸如机制缺陷、功能障碍、运行失误等问题，城市社会就会发生“城市病”。

美国芝加哥学派的代表人物帕克运用生物学中的“适者生存”思想研究城市社会。他将城市的社会结构描述成不同社团——种族群体或社会阶级——势必集中于不同的区域，即“人文区位学”理论。依据这种方法，这一学派的学者们还深入研究现代城市社会里的社会交往和社会改良的问题，对城市社会的生命现象作出了独到解释。相关的研究成果还有，英国的传统城市社会学从地区、工作和亲属之间的关系入手，深刻描述城市社会的生命实体现象；传统文化学派以城市生活方式作为学术的起点和轨迹，研究城市社会生命中的种种现实问题；新城市学派则以集体性消费作为观察点，深入解读城市社会中诸多生命运行的规律和特性[3]。

目前，最为迫切的是，我们应该学会运用生命有机体的方法，从文化意义上解读中国城市社会的发展问题。在我国，传统的城市社会生命有机体的机制和方式，已经历史性地失效，而新的机制和方式还在探索之中。我们要努力建构适合中国发展要求的城市生命有机体，科学地推进中国社会的城市化进程，促进中国特色的新型城市社会建设。

在这一原则的导引下，应该进行若干基本建设：一是丰富城市的社会文化。城市社会文化的丰富、多样，为城市的发展提供永久的活力，也为民众的文化享用提供广阔的选择余地，保障民众享有广泛的文化权利。人民拥有全面的文化权利，才会真正成为城市的主人。城市应该成为文化集聚的最佳平台、文化产出的最高场所，文化消费的最大市场。城市文化引领整体社会文化朝着更丰富、更多样、更具活力的方向发展，才能保障城市社会生命有机体的活力。二是促进城市的社会和谐。建立完善的城市社会运行机制，协调纷繁复杂的城市社会利益关系，必须有效保障城市不会因为社会变迁、利益调整而产生剧烈动荡。伴随着城市市民社会的发育，各种利益关系也在调适和重构。而新城市经济的不断“非物质化”，导致传统型的城市工人阶级严重失业，就业机会转向国际性的文化和信息部门[4]。在中国社会的城市化发展进程中，建立新型的城市社会关系和利益分配机制，各个阶层才能获取合理利益，全面提升城市社会的生命活力。三是完善城市的社会组织。这是社会结构合理演化的根本趋向，是全新的社会文化形态合理生长的基本标志。充分发挥城市社会生命有机体的内在功能和正面效应，建立健全覆盖社会各个阶层、代表社会各个阶层利益的社会组织体系，有利于实现国家与社会、群体与个体之间的利益均衡与关系和谐，促进中国特色的现代市民社会走向成熟。四是实现城市的社会管控。健全城市社会生命有机体的科学管控机制，有助于政府转变职能，减少政府过度支配，理顺管治主体与受体之间的关系，保障城市社会的有效管治与和谐运行。

二

科学地建设我国的城市社会，需要解决有关城市社会运行质量的文化问题。

### （一）提升现代城市社会的文化活力

良性发展的城市社会，应该充满文化活力。它具有丰富的文化资源和强劲的文化动力支撑，反映社会成员的发展要求，鼓舞社会成员自觉参与发展进程。中国城市的高速发展虽然不缺乏整体动力，但是，这种发展态势与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要求之间存在着尖锐矛

盾。城市发展受到盛衰节律的支配，而很多可期的衰退能够延缓，城市的活力能够不断提升。1945年以前，美国的中西部地区一直保持着全美经济中心的地位。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为了避免制造业的衰落和产业类型的调整所带来的城市发展问题，许多中西部城市通过发展高技术产业，改造传统制造业，重新焕发了生机。到上世纪80年代中期，美国中西部地区基本扭转了发展衰退的状况[5]。其实，这就是城市生命活力的再提升，是人们改变文化观念、进而转变社会文化形态和城市文化类型的结果，对我国的城市发展转型也有参考价值。社会文化的进步是城市发展的基本动力，是决定城市永续发展的精神保障。

## （二）培育现代城市社会的文化精神

人们的思想、意识、学养和气质折射在城市的社会形态和文化行为上，构成了城市社会的文化精神。其内涵分布于城市的人文历史、现代发展和未来规划，城市的建筑、雕塑、环境艺术、山水风貌，体育成绩和艺术家、作家及作品，大众文化产品，流行服饰与其它流行时尚，市民的行为方式、决策参与程度和突出业绩，城市发展的激励式、总结式口号，学者的有关研究、讨论和概括，特定或独有的文化活动，甚至还有城市的生产方式和工艺水平、风俗习惯和环境质量等。城市的精神气质主要通过其价值取向、市民素养、文化活动、审美趣味、城市风貌等体现出来。

中国的很多城市都在用口号来概括自己的精神气质和价值追求，引导城市的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发展。有些口号很有地方文化特色，涵义隽永。例如，杭州市的“精致和谐、大气开放”，长沙市的“心忧天下、敢为人先”，苏州市的“刚柔相济、包容开放、崇文重教、精细雅致”，南京市的“诚朴诚信、博爱博雅”等。但更多的城市口号鲜有特色，形式雷同。城市口号最忌空洞无物，文化特色模糊，主导意向不明。

城市的文化活动，是促进城市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形式。它既可以体现城市的文化特色，又可以打造城市文化品牌，升华城市的精神气质。北京把握住2008年第29届夏季奥运会这样一个良好机遇，充分展示自己的城市文化魅力，并且通过不断丰富新北京的文化内涵，不断催生现代城市的价值和取向，以期全面改善社会文化环境，提高城市文明水平。

城市文化活动的意义，最重要的是窗口作用。大型文化活动以2—4年为主要周期，如大型文化节庆活动、奥运会、全球文化论坛等；中型文化活动一般以2年为周期，主要有国际图书博览会、国际汽车、艺术、建筑设计双年展等；而文艺汇演、街头国际文化大巡游、体育赛事、各类展览、年度会议等，是短周期的文化活动。我们要掌握城市文化丰富、发展的脉动和节奏，维系文化生活的兴奋点，保持文化活动的规模和效益，不断充实城市文化生活的内容，以形成城市文化品牌，塑造城市美好形象。

## （三）完善现代城市社会的文化制度

在中国社会的城市化发展进程中，通过科学规划，逐步建立符合中国国情的城市制度和城市社会管治体系，有效地解决复杂万变的城市社会问题。

现代城市管治模式包括：管理模式（managerial）、社团模式（corporatist）、支持增长模式（progrowth）、福利模式（welfare）。这四大模式涵盖了现代城市管理所涉及的全部问题，深入到城市社会生活的每个细节。城市管治是综合性的社会过程，不能简单地理解为支配和控制。城市管治的实施效果，主要看它的适用性、合理性和科学性。管治缺位或管治过度，都会给城市社会生活造成伤害。我国城市的原有管理体制，已经显现出与现代城市发展不相适应的问题，主要还是用福利模式和支持增长模式管理城市事务。而新的城市管理理念则强调上述四项模式的整合，以形成更为有效、全面、深入的城市管理。其中，特别依靠社会自身的力量调整秩序，在此基础上把城市的有形管理和“无形”控制结合起来，将政府的主动干预调整到最合理的程度[6]。

我国的一些城市，已经开始运用“网格化管理”模式掌控城市运行。在一些试点城市中，网格化管理覆盖了社区党建、规划设计、改革发展、市政管理、人口管理等多项城市工作。其涵盖范围之广，包含内容之多，运行效率之高，都是前所未有的。上海市较早地提出网格化管理模式，建立了社区网格化管理平台。这个平台以信息技术为核心，以社区网格为单元，协调模块之间的互动功能，疏通由上而下、再由下而上的条型管理线路，形成了符合现代城市运作的指挥体系和监督体系。经过这两个体系的密切配合和快速处理，变成有效的城市管理信息和城市管理措施。北京市西城区自实施网格化管理以来，4 050位信息员注重触点的灵敏度、系统的反应速度和问题的处理效率。网格化城市管理模式，与人类的生命表征有相似之处。城市网格化管理，就是寻找社会生命有机体的自身功能和外力介入之间的最佳平衡点。眼下，网格化管理还只是现代城市管治体系中的一个点。更有效的城市管治方式，还有待我们去开掘、去实践、去适应。现在，则需要不断细化城市管治方式，改善城市管治的形象，提升城市管治的水平，体现城市管治的人性化程度。

## 三

科学地建设我国的城市社会，亟待确立全新的文化观念。

### （一）树立城市文化的生态理念

当代的城市发展遇到一个重大问题，就是城市社会的发展与环境、资源的矛盾。城市社会的生活方式过度消耗能源、资源，人与环境的关系变得十分紧张。全球变暖和臭氧层被破坏，几乎伴随着人类文明进步的节奏而日益严重。人类以燃煤、燃油为主要能源动力的方

式,带来越来越大的环境压力。温室效应、碳排放量增加,成为人类生存的最大威胁。而中国城市的快速发展,加剧了高碳排放量。还有水源污染,区域降水失衡,大河口三角洲沉积,城市中的酸雨和空气污染等问题,都在困扰着我们,给我们的城市发展提出大量生态课题。我们必须用新的观念和智慧,站在人类永续发展的高度认识问题的实质。

城市 and 它所处的自然环境,本应是友好的生命循环有机体系。城市的发展已经验证了人类适应与改变自然界的能力。城市与自然环境一直就处于改造—破坏—调适—改善的动态互动过程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框定:环境“是指影响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各种天然的和经过人工改造的自然因素的总和,包括大气、水、海岸、土地、矿藏、森林、草原、野生生物、自然遗迹、人文遗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城市和乡村等”。这个定义涵盖众多的生命形态,包含完整的生命体序列。城市社会不过是其中的一个子系统。其基本构成是:自然环境、人类社会、城市社会、社区、社会组织、人工建造物和文化成果。在这一序列中,城市建设与自然环境,城市社会发展与资源供给的关系是最大的问题,有着最大的利益关联性。资源和环境条件决定着人类的生存质量,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保证。

在人类社会城市化的发展过程中,人们深切地感受到环境质量的重要性,认识到在享受城市生活的时候,也必须承受环境对人类的反制。于是,许多城市学家,为了解决城市发展中的环境问题,提出了不少应对理论。譬如,霍华德的“田园城市”理论就明确提出了城市与环境资源共生共荣的概念[7]。尽管这种理念比较理想化,但也确实回应了人、城市与资源环境的矛盾。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城市发展进入到新的阶段。由于战争对城市的巨大破坏,重建城市、发展城市面临着新的重大机遇和严峻挑战。在审美主义主导还是功能主义主导的思想争论中,城市与环境、与资源的良性互动与长久和谐,已经悄然成为城市规划的核心理念。

### (二) 涵养城市居民的文化素养

市民是各种群体、多种阶层的集合体。他们之间存在着文化素养、社会地位、社会阶层、利益取向的差别。建设现代市民社会,必须通过共同利益的整合,将他们置于城市社会生命有机体中,形成促进城市社会建设的正面力量。市民社会存在的共同利益包括:价值观念、文化认同、社区与区域认同、审美取向识别能力和工作权利等。市民素养是共同利益的基础。虽然很难设定测度它的具体指标,但对于城市生命有机体来说,市民素养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它的无形吸引力,是巨大的文化创造源泉,是文化软实力的真正根源,是带动城市走向美好明天的推动力量,是城市的精神财富。

对于现代都市人而言,城市是他们的物态家园,更是他们的精神家园。他们与城市组成生命共同体。城市是人们劳作生息的客观环境,也是人们的精神所倚、情趣所系、家园所认的园囿。同样,城市市民的精神素养、价值追求、审美趣味、文化习惯等内在因素,影响着这座家园的品位和气质。在城市生命有机体的序列里,发挥重要作用的市民素养包含着丰富的内容:人的知识素养、社区的认同和爱护、适应和遵守现代城市管治、文化习俗和文化消费习惯、人与人、与社区的和谐、精神品位及其判断标准、认知文明习惯和社会特性、个人的权利与义务和社会的权利与义务。我们把这些内容依据评价标准量化成评判系数,可以比较客观地判断市民素养。

### (三) 创造城市生活的和谐文化

按照美国城市学家斯皮罗·科斯托夫的观点,所有城市都可以在表面上划分为“人工设计”的城市和天然生成的城市,但在实质上都有其深刻的人文指向。他认为,作为生命有机体的城市,它的成长和演变,都是以人类的发展要求和生活需求为原则的,即“人类的意志和人类的愿望才是城市产生的动因”[8]。城市的平面构成和空间构成,体现着城市的功能意义与文化意义。城市的运作机理与形态规则,反映着城市的民众和决策者的理想与需要。城市的功能与构成、平面布局与空间形态及其组合,都不是自然的产物,而是文化的结果。

城市社会发展到今天,更加注重给人的日益增长的多种需要提供服务,更加突出文化的意义指向。从传统的城市形态,到现代的城市形态,它们之间存在着密切的文化关联。今天的城市所唤起的生命活力,一方面来自历史的传承,另一方面来自文化的延伸,即保持传统文化的完整性,又不断赋予传统文化以新的内涵。通过城市功能的调配,形成新的城市文化秩序,实现一切为人服务、为一切人服务的城市社会文化目标。我们要认真地把握城市的功能和空间形态的文化涵义,努力创造具有中国文化特色的城市社会生活。

#### [参考文献]

- [1] 吴良镛.人居环境科学导论[M].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1:42.
- [2] [美]保罗·诺克斯,史蒂文·平奇.城市社会地理学[M].柴彦威、张景秋,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200.
- [3] 王颖.城市社会学[M].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5:84.
- [4] 顾朝林,等.城市管治——概念、理论、方法、实证[M].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3:73.
- [5] 王旭,黄柯可.城市社会的变迁[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32~39.

- [6] 罗震东, 等. 试论城市管治的模式及其在中国的应用[J]. 人文地理, 2002, (3): 22.
- [7] [英]尼格尔·泰勒. 1945年后西方城市规划理论的流变[M]. 李白玉, 陈贞, 译.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6: 21.
- [8] [美]斯皮罗·科斯托夫. 城市的形成—历史进程中的城市模式和城市意义[M]. 单皓, 译.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5: 53.

(责任编辑 周晓中)

 打印本页 |  关闭窗口

联系邮箱: [wil.liam@sina.com](mailto:wil.liam@sina.com) © 2004 电话: 62805370

Copyright © 2004 [10.1.10.65](http://10.1.10.65). All rights reserved. Design by owen